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之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王洁具”、“上市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对帝王洁具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下称“本次交易”）之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向鲍杰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62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刘进、陈伟、吴志雄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633,340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7.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450.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267.43万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182.67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2月20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D10184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4,500,981.20
减：发行费用	32,674,276.73
募集资金净额	421,826,704.47
加：自有资金垫付验资费	1,5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总额	5,291.58
募集资金余额	423,331,996.0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上市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分别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汇丰银行佛山三水支行	579005778012	0.00
汇丰银行佛山三水支行（注）	579005778605	211,665,116.33
民生银行佛山大沥支行（注）	607066806	211,666,879.72
合计	-	423,331,996.05

注：上市公司存放于汇丰银行佛山三水支行的募集资金通过募集资金专户购买通知存款和转存定期存款，银行会自动生成新账号，在赎回通知存款或解定后，该账户会自动消失，余额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内。公司与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

资金存放于其佛山大沥支行。

三、本次交易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本次交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募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包含21,166.51万元通知存款。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其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D10014号）。报告认为：帝王洁具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

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帝王洁具本次交易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本次交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45,450.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17.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17.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支付交易中的现金对价	否	22,277.39	22,277.39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支付交易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否	3,460.00	3,460.00	3,117.43	3,117.43	90.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19,712.73	19,712.71	0	0	0	2019-12-3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5,450.12	45,450.10	3,117.43	3,117.43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 计		45,450.12	45,450.10	3,117.43	3,117.4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 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包含 21,166.51 万元通知存款，剩余 21,166.69 万元以银行存款方式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公									

	司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其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王飞 陈伟刚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